

证券代码:002940 证券简称:昂利康 公告编号:2025-091

##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11月19日在公司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1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其中方南平先生、吴晔先生、赵秀芳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出席会议副董事长吕慧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议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长方南平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会主席,并担任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选举后,公司法定代表人未发生变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吴晔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并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同意选举吴晔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审议通过后,公司审计委员会的成员构成和召集人具体如下:方南平先生(召集人)、吕慧先生、吴晔先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中过半数为独立董事,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吴晔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并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同意选举吴晔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成员构成和召集人具体如下:方南平先生(召集人)、吕慧先生、吴晔先生、游剑先生。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

##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的重大事项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个别议案中对中小投资者实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无表决权修复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向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4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1月2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2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和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24日上午9:15至2025年11月2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段。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嵊州市嵊州大道北1000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通过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董事长吕慧先生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公司股东登记日股东总数为201,196股,其中公司回购股份6,619,700股,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股东大会表决权,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96,108,406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表决权数29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3,527,0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总数的47.6915%。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2,883,3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47.3632%。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89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43,7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83%。

3.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共29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43,7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9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96,2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22%;弃权10,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0,3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291%;反对31,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2%;弃权10,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2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071%;反对10,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15%。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6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9%;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27%;弃权10,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1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401%;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27%;弃权10,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和融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和融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338%;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01,0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4396%;反对3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33%;弃权10,9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15%。

####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和融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3,484,512股